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八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内设六个机构：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老干部股）、财务审计股、市政管理股（技术监督股）公用事业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

##### （二）部门职责

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相关管理标准、规程、规范和办法并监督执行。

（二）负责拟订全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有关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实施细则。

（三）负责全县城市道路、供水排水、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的行业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全县燃气的监管工作；负责编制中心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年度维护计划和大中修工程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心城区公用设施、道路、园林绿

化、垃圾中转站等大型环卫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负责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需要纳入统一管理的公共空间秩序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等方面工作。

（四）负责行使全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权；负责具体指导和监督全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协调跨区域和重大复杂案件的查处等。

（五）负责组织、检查中心城区城市防汛抢险工作；制定中心城区城市防汛除涝规划及年度预案、防汛除涝设施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质量管理工作；协助或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委托对市政公用行业重大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

（六）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权的具体实施；负责中心城区城市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利用、排污许可证的发放；负责燃气、热力、垃圾处理等特许经营权牌照的发放和管理；负责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域内污水、垃圾处理费征收、使用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城市供水和排水水质监管。

（七）负责编制城市管理资金使用规划，拟定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维护等工程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并监督管理和组织实施。

（八）负责中心城区的广场、公园、游园等绿化建设规划、

设计、开发和管理工作；负责对中心城区新建单位、小区的绿化设计审核、检查验收工作。

（九）负责行业统计和中心城区技术资料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县数字化城管系统建设、运行和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中心城区建筑渣土处置管理工作。

（十二）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沈丘县城市管理局预算单位构成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没有局属二级单位预算。与2020年相比，没有新增二级单位预算。预算单位构成：

1、沈丘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2021年收入3081.71万元，支出总计3081.71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40万元，减少15%，主要原因：政府购岗101名退伍兵工资及五险一金预算

转交军人事务局，单位正常退休及死亡人员。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3081.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8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3081.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13.7 万元，占 88%；经常性项目支出 368.01 万元，占 1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08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540 万元，减少 15%，主要原因：政府购岗 101 名退伍兵工资及五险一金预算转交军人事务局，单位正常退休及死亡人员。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没有此项收支。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081.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 万元，占 10.87%。城乡社区支出 2746.71 万元，占 89.13%。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13.7 万元，其中：其中：人员经费 2704.5 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一样。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2021年没有因公出国。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比2020年减少0万元，较上年下降0%，主要原因：2021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2020年减少0万元，较上年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制定完善公务接待内部管理制度，按照有利于公务，务实节俭、严格标准、简化礼仪、高效透明的原则，从公务接待计划安排、接待审批、接待标准等方面严格把关，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9.2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

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0年减少1.72万元，下降12%，主要原因：人员调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3.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3.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1年沈丘县城市管理局对3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68.01万元。2021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68.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支出项目共3个，支出总额368.01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支出总额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沈丘县城市管理局固定资产总额122.28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63.5万元，车辆0万元，其他设备58.78万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0车辆，执法执勤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

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1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其他（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

附件：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1 年 8 月 2 日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	财政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结余结转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小计	财政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专项收入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小计	上级转移支付	部门结余结转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308,171	308,171	308,171														
				经济建设股	308,171	308,171	308,171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08,171	308,171	308,171														
			035001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08,171	308,171	308,1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00	33,500	33,500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3,500	33,500	33,500														
201	38	50	035001	事业运行	33,500	33,500	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671	274,671	274,67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4,671	274,671	274,671														
212	01	01	035001	行政运行	271,370	271,370	271,370														
212	01	04	035001	城管执法	3,301	3,301	3,301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经常性项目支出	重点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建设支出	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债务项目支出	各项配套支出	其他各项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308,171	271,370	268,567	920	1,883	36,801	36,801						
				经济建设股	308,171	271,370	268,567	920	1,883	36,801	36,801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08,171	271,370	268,567	920	1,883	36,801	36,801						
			035001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08,171	271,370	268,567	920	1,883	36,801	36,8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00					33,500	33,500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3,500					33,500	33,500						
201	38	50	035001	事业运行	33,500					33,500	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4,671	271,370	268,567	920	1,883	3,301	3,30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4,671	271,370	268,567	920	1,883	3,301	3,301						
212	01	01	035001	行政运行	271,370	271,370	268,567	920	1,883								
212	01	04	035001	城管执法	3,301					3,301	3,301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2020年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	财政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结余结转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财政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专项收入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小计	上级转移支付结余结转	部门结余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171	一、基本支出	271,370	271,370	271,370														
(一) 财政拨款	308,17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268,567	268,567	268,567														
(二)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0	920	920														
(三) 专项收入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3	1,883	1,883														
(四)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二、项目支出	36,801	36,801	36,801														
(五)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 经常性项目支出	36,801	36,801	36,8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重点项目支出																	
三、上级转移支付拨款		1、基本建设支出																	
四、财政专户拨款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债务项目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4、各项配套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其他各项支出																	
八、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08,171	本年支出合计	308,171	308,171	308,171														
九、上级转移支付结余结转资金																			
十、部门预算结余结转资金		五、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8,171	支出总计	308,171	308,171	308,17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经常性项目支出	重点项目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08,171.27	271,370.27	268,566.87	920.00	1,883.40	36,801.00	36,801.00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08,171.27	271,370.27	268,566.87	920.00	1,883.40	36,801.00	36,801.0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33,500.00					33,500.00	33,500.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71,370.27	271,370.27	268,566.87	920.00	1,883.4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3,301.00					3,301.00	3,301.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1	2
			合计	271,370.27	271,370.27
		035		271,370.27	271,370.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8,566.87	268,566.87
30101	基本工资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17,168.28	17,168.28
30102	津贴补贴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416.08	2,416.08
30103	奖金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460.08	460.08
30107	绩效工资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348.48	3,348.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624.79	3,624.79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1,420.47	1,420.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02.33	302.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1,776.00	1,776.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38,050.36	238,050.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0.00	920.00
30201	办公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600.00	600.00
30202	印刷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20.00	220.00
30205	水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50.00	50.00
30206	电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50.00	5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3.40	1,883.40
30304	抚恤金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614.40	614.40
30305	生活补助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1,269.00	1,269.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上年预算数	增减（%）
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经常性项目支出	重点项目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经常性项目支出	重点项目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 机关运行经费

单位名称：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百元

经济科目编 码	经济科目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	**	**	**	1	2
			合计	920.00	920.00
		035		920.00	92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0.00	920.00
30201	办公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600.00	600.00
30202	印刷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20.00	220.00
30205	水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50.00	50.00
30206	电费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50.00	50.00

## 2021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负责拟订全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发展;负责全县城市道路、供水排水、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的行业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全县燃气的监管工作;负责编制中心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年度维护计划和大中修工程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心城区公用设施、道路、园林绿化、垃圾中转站等大型环卫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负责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需要纳入统一管理的公共空间秩序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等方面工作。负责中心城区的广场、公园、游园等绿化建设规划、设计、开发和管理;负责全县数字化城管系统建设、运行和管理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全县城区管网、农贸市场、滨河公园的维修和养护,机关人员及20个乡镇所,燃气、供热垃圾处理厂、供水监管办正常运转。	全县城区管网、农贸市场、滨河公园的维修和养护,机关人员及20个乡镇所,燃气、供热垃圾处理厂、供水监管办正常运转。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百元)	308,171.27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308,171.27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71,370.27		
	(2)项目支出	36,80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县委县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完整%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8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8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支出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全县城区管网、农贸市场、滨河公园的维修和养护,机关人员及20个乡镇所,燃气、供热垃圾处理厂、供水监管办正常运转	良好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完成性	良好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单位履职效益	良好	
	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 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金额（百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名称	指标值
035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6,801.00	36,801.00	0						
035001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36,801.00	36,801.00	0						
	城市管理日常办公经费	9,500.00	9,500.00	0	受益人数	>=50人	项目开展时限	一年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0	办公设备配备率	95%	办公条件持续改善	持续		
				0	办公设备完好率	95%				
	城市管理日常维修经费	24,000.00	24,000.00	0	改造合格率（%）	合格	基础设施完好率（%）	>=98%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0	工程量完工率（%）	维修计划完成率100%	综合利用率	持续	建设单位满意度	>=95%
				0	改造工程总量	市场基础设施维修次数大于等于20次，管网抽污、窞井盖更换率98%、滨河公园设备维修及养护98%				
	日常政府采购经费	3,301.00	3,301.00	0	政府采购合格率	合格	购置设备持续使用情况	持续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0	采购支付及时率	及时	设备使用年限	持续		
				0	采购标的物1	>=3批	购置设备对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